

项目编号：ZYZB2022-GK1138

# 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 注意事项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30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 6 号利君 V 时代 B 座 9F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9 月 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B2022-GK1138

项目名称：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硬件集成实施服务	硬件集成实施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000,000.00	3,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按采购人要求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8月19日至2022年8月25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6号利君V时代B座9F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50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2年09月0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6号利君V时代B座12F1212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开标地点: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6号利君V时代B座12F1212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购买, 2022年08月19日至2022年08月25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供应商请持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至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利君V时代B座9F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未在获

取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缴费登记的，报名无效。售后不退，谢绝邮寄。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5)《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南路 336 号

联系方式：029-8796604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 6 号利君 V 时代 B 座 901、912 室

联系方式：029-862101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丹、杜晓庆

电话：029-86210100 转 805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8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p>招标代理机构：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6号利君V时代B座9F</p> <p>采购项目联系人：冯丹、杜晓庆</p> <p>电话：029-86210100 转 805</p> <p>邮箱：sxzyzbgs@163.com</p>
2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10.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12.2	<p>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服务（含为完成服务提供的货物）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p> <p>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p>
5	13.1	<p><b>投标人资质要求：</b></p> <p>1、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资格条件。须提供证明材料有：</p> <p>1.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1.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p> <p>1.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特定资格条件</p> <p>2.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有：</p> <p>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p><b>备注：</b>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投标人鲜公章，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6	15.1	<p>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p>
7	16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 元）；</p> <p>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投标人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标段号），投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投标人的账户。</p> <p>投标人以担保机构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招标结束之后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退回，有效期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供应商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存入以下帐户（以到账时间为准）。</p> <p>户名：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账号：3700 0236 1920 0099 989</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未央支行</p> <p>开户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龙首北路西段7号工商银行未央支行</p> <p>投标保证金到达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将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附于投标文件规定处。</p> <p><b>注：投标人未按以上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按无效投标处理。</b></p>
8	17.1	<p>正本的份数：壹份；</p> <p>副本的份数：贰份；</p> <p>开标一览表：壹份；</p> <p>电子版（U 盘）：壹份（文件命名为投标单位名称）。</p> <p>电子版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的 PDF 版；</li> <li>2. word 版投标文件。</li> </ol>
9	19.2	<p><b>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b></p> <p><b>密封包装方式：</b></p> <p>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开标一览表分别单独密封在封袋/封箱中（共四个封袋/封箱，封袋/封箱不得有破损）。封袋/封箱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p>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p> <p>(1) 投标人的全称；</p> <p>(2) 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p> <p>(3) 正本、副本、“电子版本”、“开标一览表”等信息。</p>
10	20.1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文件接收人：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11	22.1	<p>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12	25.1	<b>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b>
13	30.1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65%折扣率执行。</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p> <p>开户名称：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p> <p>账 号：786 801 880 003 609 10</p>
14	31	<p>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合同签订后7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提交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15	分包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项目内容擅自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6	现场踏勘	无
17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8	信用记录查询说明	<p>1.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并对查询结果以网站截图纸质版或网站截图电子版形式予以留存。</p> <p>2. 查询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 2 小时内网站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p> <p>4.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p>
19	其他	<p>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2.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3.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p>

## 一. 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公开招标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 2. 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2.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2.2.2.3 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

2.2.2.4 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2.2.2.5 被责令停业的；

2.2.2.6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2.2.2.7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2.2.2.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2.2.2.9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2.2.2.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2.11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2.2.2.12 两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2.2.13 法律法规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2.2.3 关联企业投标限制

2.2.3.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

2.2.3.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2.2.4 关系企业投标限制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投标人身份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投标文件接收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4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3. 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产品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 二. 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6.3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6.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有疑义或异议的部分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法律责任。

6.5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投标人。

7.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由此带来的一切影响后果自负。

8.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 9. 计量单位

9.1 投标资料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所有内容。

10.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投标人不得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2. 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2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服务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产品、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2.3 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已在招标公告中公布，若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4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



场规定时间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4. 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标的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评审中进行扣分的除外)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投标处理。

###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向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交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

16.3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形式。

16.4 经审查,未交纳投标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交纳投标保证金、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未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未附在投标文件内,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6.5 保证金的退还**

16.5.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并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壹份）。

16.6 投标人以担保机构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项目结束之后将担保机构保函原件退回（退还时间参照上述条款）。投标人领取担保机构保函原件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

16.7 下列情况发生时，视为供应商违约，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6.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投标活动的。

16.7.2 投标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或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16.7.3 投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6.7.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与投标的。

16.7.5 投标人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16.7.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6.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规定数量及要求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文件。投标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书写，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各自装订成册，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方有效。

17.4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所有投标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17.5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

18.1 投标人应采用胶装等牢固的装订方式，不得采用活页夹或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

18.2 由于装订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的散落、丢失等，责任投标人自负。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唱标记标，开标一览表除投标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袋/封箱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投标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按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分别密封装在单独封袋/封箱中，共四个封袋/封箱。封袋/封箱不得破损，否则不予接收。

19.3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9.3.1 投标人的全称（盖公章）；

19.3.2 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9.3.3 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等信息。

19.4 如果投标人未对投标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全部投标文件和投标资料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投标文件接收人。

20.2 投标文件接收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对投标文件和投标资料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0.3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或速递或快递的投标文件；

20.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0.5 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章第 17 条、18 条、19 条、20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补充、修改或撤回。

## 五. 开标与评标

### 22. 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2.2 开标大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单位代表、投标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宣读报价等内容。

22.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与会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23.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评审授权书。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3.3 在评审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 **23.5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3.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5.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招标文件 23.3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23.5.3 在详细评审前，根据本须知第 23.5.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允许修改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或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3.5.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23.5.4.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3.5.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装订的；

23.5.4.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3.5.4.4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

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3.5.4.5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3.5.4.6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3.5.4.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3.5.4.8 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最高限价的；

23.5.4.9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

23.5.4.10 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不一致的；

23.5.4.11 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3.5.4.12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3.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3.5.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3.6.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 23.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3.7.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4.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 25. 评审方法

2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25.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6. 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 27. 定标程序

27.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7.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27.3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7.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7.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 28. 中标与落标通知

28.1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 中标合同的签订

2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

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9.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9.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9.4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0.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和计算方法

30.1 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65%折扣率执行。

30.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0.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786 801 880 003 609 1031

### 31. 履约保证金：

要求提供，合同签订后7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提交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32. 其他

32.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应予以无效投标处理。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



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2.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的规定，报告当地有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原则，做出重新组织招标或采取其他方式继续招标的决定。

### 33. 质疑与质疑答复

33.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招标公告）。

33.2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33.3 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4 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5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33.6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33.7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管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 34. 信用担保

34.1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p><b>采购人信息：</b>陕西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p> <p><b>地址：</b>雁塔区长安南路 336 号</p> <p><b>项目名称：</b>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p> <p><b>资金来源：</b>财政资金</p>
2	<p><b>名词解释：</b>本章节中出现的“投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措辞为“投标人”；在项目招标结束，中标结果确定后，措辞由“投标人”转为“中标人”。</p>
3	<p><b>项目实施地点：</b>采购人指定地点</p>
4	<p><b>建设期：</b>2 个月</p>
5	<p><b>质保期：</b>终验合格后 6 年</p>
6	<p><b>付款：</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li> <li>2. 付款方式和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li> <li>2.2 付款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2.1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30%，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开箱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li> <li>2.2.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li> </ol> </li> </ol> </li> </ol>
7	<p><b>质量保证：</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li> <li>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li> </ol>

	<p>3、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p> <p>4、投标人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投标人自行处理。</p>
8	<p><b>考核验收：</b></p> <p>由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中标人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p> <p><b>其他事项：</b></p> <p>1、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本服务的最终认可。</p> <p>2、服务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p> <p>3、验收依据</p> <p>3.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p> <p>3.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p> <p>3.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p>
9	<p><b>项目团队要求：</b></p> <p>若因不可抗力因素，中标人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投标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p>
10	<p><b>违约责任：</b></p> <p>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2.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p> <p>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p>
11	<p><b>政府采购合同：</b></p> <p>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投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p>

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人名义签订合同的，应当提交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陕西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

## 政府采购合同

### (示范文本)

中标人和采购人也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合同条款。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中标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项目地点：

3. 项目内容：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2.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地点、建设期、质保期：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五、付款方式：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六、项目团队要求：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七、质量保证：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八、违约责任：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九、考核验收：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十、政府采购合同：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十三、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 十四、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甲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立足陕西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职责定位，紧密结合省内 IPTV 视听媒体发展情况，纵向满足与国家广电总局、横向与陕西省相关职能部门实现数据交换和共享，完成对陕西省 IPTV 集成播控平台、省内三大运营商（中国电信陕西公司、中国移动陕西公司和中国联通陕西公司）IPTV 视听业务在节目内容、传播秩序、安全播出等层面的监测监管，建成一个集“技术先进、标准统一、发现迅速、研判专业、设计规范”于一体的 IPTV 监管平台，全面提升陕西省 IPTV 监测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有效保障陕西省 IPTV 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 二、项目建设目标

本项目应满足陕西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对陕西省 IPTV 集成播控平台、陕西电信 IPTV、陕西移动 IPTV 和陕西联通 IPTV 业务视听节目的节目内容、传播秩序和安全播出监测监管需求，实现直播节目播出异态、点播节目信息、终端 EPG/APP、节目一致性、节目频道和违规节目信息监测等功能。

该项目通过采取集中部署监测前端方式以实现陕西省内，IPTV 全程全网可管可控为目标需求。具体如下内容：

中心监管平台：1 套；集成播控平台（二级）前端：1 套；传输分发平台（三级）前端：3 套；用户终端（六级）前端：39 套。

其中：集成播控平台（二级）前端，具备不少于 170 套直播节目、每日 100 小时点播节目的采集、监测与收录能力；传输分发平台（三级）前端，共三套（移动运营商 1 套、联通运营商 1 套、电信运营商 1 套），每个采集前端具备不少于 64 套直播节目、每日 100 小时点播节目的采集；用户终端（六级）采集前端，共三十九套。西安市用户（三套），每套不少于 64 套直播节目，可实现西安市全套直播节目监测，具备 12 小时点播节目的采集；其它 12 个市县（宝鸡、咸阳、铜川、渭南、延安、榆林、汉中、安康、商洛、杨凌、韩城等）（三十六套）每套不少于 16 套直播节目、12 小时点播节目的采集。

### 三、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计划建设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充分应用人工智能、边缘计算等高新技术，分别建设省监测中心监管平台、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重点完成直播节目播出异态监测、点播节目信息监测、终端 EPG/APP 监测、节目一致性监测、节目频道监测、违规节目信息监测等核心功能业务系统的建设，为陕西省 IPTV 监测监管业务提供有力支撑，全面提升 IPTV 智能化监测监管能力和水平。

#### **（一）直播节目安全播出异态监测**

针对 IPTV 直播节目，IPTV 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多维度（含频道音视频层、码流层）一对一技术监测，对节目音视频马赛克、图像静止、视频断流、无视频、无音频、视频解码异常、彩场、彩条等异态进行监测，对直播节目隐藏频道、断流、节目单关键字异常、频道一致性、EPG 一致性等指标进行监测，支持随录、全程录制和故障报警信息等功能。

#### **（二）点播节目信息监测**

针对 IPTV 点播节目，IPTV 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对节目相关播放许可证信息进行监测，对涉及无许可证、无龙标、劣迹艺人等点播节目异常数据自动报警；对点播节目按需搜索及下载；系统具备对点播节目中违规境外剧自动发现并提交人工审核；支持对不同终端点播节目进行多画面监看。

#### **（三）EPG/APP 监测**

针对 EPG/APP 信息，IPTV 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对用户端数据快速扫描、采集、定位，迅速识别终端内新增、变化数据。自动触发对终端的开机画面、境外剧识别、APP 识别、应用关键字异常、公网监测异常等监测功能，同时将问题数据推送到中心监管平台进行数据分析、核查和管理。

针对节目频道信息，IPTV 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对 IPTV 点播节目数量及频道名称的监测，对新增、下线节目进行识别上报，对私增频道等异常情况进行报警上报。

#### **（四）节目一致性监测**

针对节目播出一致性问题，IPTV 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对集成播控分平台、传输分发平台和用户端等各环节目内容的一致性监测比对，针对插播、错播和漏播等异态可实时报警。

#### **（五）违规节目信息监测**

针对违规播出节目，IPTV 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对所有直播、点播、回看节目信息的采集，通过违规关键字匹配，宣传图片监测，版权识别、内容比对等技术手段自动识别违规节目。

#### **（六）人工智能检测引擎**

针对监测前端采集到的点播节目进行内容智能分析，构建违规样本库，完成对 IPTV 节目内容是否存在违规、敏感内容的自动研判提供依据。

#### **（七）数据分析及可视化**

针对 IPTV 节目信息、违规信息等进行分析统计，自动生成监管报告，为用户提供各种直观、内容丰富的报表，为了解全面情况、实施宏观管理等提供支持。同时系统支持将监测结果数据转换成图表进行可视化展示、分析，实现业务数据的高效关联分析。

#### **（八）系统配置管理**

针对整套 IPTV 监管平台，提供监测前端、采集任务、监测任务、报警参数、用户账户等层面的管理功能。

#### **（九）中心平台基础硬件支撑**

完成中心监管平台各功能建设所需的各类承载设备，包括多画面监看设备、业务承载服务器、GPU 服务器、交换机、操作终端等。

#### **（十）采集监测前端**

完成省级集成播控平台（二级）、传输分发平台（三级）、用户终端（六级）IPTV 节目及信息采集监测各功能所需的采集监测前端设备。

#### **（十一）建设安全系统**

根据二级等保要求建设网络安全系统，在平台建设出口防火墙、日志审计和防病毒系统等；按照要求通过专业机构的二级等保测评并完成备案工作。

### **四、项目建设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广电总局令第 62 号）；

《关于三网融合试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协办函【2010】3 号）；

《关于三网融合试点地区 IPTV 集成播控平台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广局【2010】344 号）；

《关于当前阶段 IPTV 集成播控平台建设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新广发【2015】97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三网融合推广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65 号）；

《关于在全国范围全面推进三网融合工作深入开展的通知》（国协办函【2016】1 号）；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广电总局令第 6 号）；

《IPTV 业务系统 业务技术体制（V3.0）》；

《IPTV 业务系统 业务管理平台与业务能力平台接口技术要求（V3.0）》；

《IPTV 业务系统 终端与终端管理平台接口技术要求（V3.0）》；

《IPTV 业务系统 高清机顶盒设备技术要求（V3.0）》；

《IPTV 业务系统监管系统接口规范》GD/J 122-2021；

《关于开展 IPTV 专项治理的通知》（广电发〔2019〕45 号）；

《全国广播电视与视听新媒体监测监管总体发展规划（2019 年—2025 年）》（2018 年国家广电总局）；

《广电总局关于依法加强广播电视节目信号监测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广发【2012】103 号）。

## 五、项目建设原则

### （一）先进性

项目建设应符合 IPTV 监测行业发展趋势和要求，使用先进的技术和产品，以保证平台先进性，确保具有较长的生命力和扩展能力，可以满足 IPTV 音视频领域层出不穷的新技术、新业务的监测需求，系统设计应具有前瞻性，技术上先进可靠，便于系统功能扩展和平滑升级。

### （二）标准性

项目建设所采用的控制协议、编解码协议、接口协议、媒体文件格式、传输协议等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

### （三）开放性

系统为开放系统，无条件向建设单位提供开放的接口。所提供设备须保证不留任何能够控制、限制或不利于建设单位的设置，可以兼容符合标准的第三方厂

商的设备。系统建设应充分考虑与国家广电总局以及陕西省相关部门的互联互通、资源共享。

#### **(四) 科学性**

项目要充分考虑陕西省 IPTV 监测的实际情况和发展现状，通过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实现短期与长期相协调、单项与整体相衔接的良性发展局面。

#### **(五) 可靠性**

系统应支持无间断工作，运行稳定，避免因系统工作不稳定而产生误报现象，确保监测质量和准确率，确保系统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具备完善的设备冗余方案和数据备份机制，保证系统高效、有序、可靠地运行。在采用现有的、成熟的技术基础之上，大力推广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化技术和产品，推动国内技术研发水平和产业升级换代。

#### **(六) 可扩展性**

项目应根据事业发展的需要，适应规模扩展、技术发展、业务需求变换和业务流程变换的需要。

#### **(七) 安全性**

项目应采取全面的安全保护措施，具备完善的权限管理和认证机制，防止病毒感染、黑客攻击和非授权用户使用。严格落实国家密码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密码保障系统并通过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八) 自主可控性**

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安全可靠的要求，采用安全可靠的国产化软硬件产品。项目采购货物应按照国家及陕西省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执行，优先采购自主可控的信息安全设备、核心网络设备、基础软件、系统软件和业务应用软件等关键产品。

#### **(九) 经济性**

项目要避免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等问题发生，应尽可能地充分利用和保留原有的各种资源，保护已有投资，避免投资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和保密的要求实施。

成交供应商完成本项目系统集成、整体联调联试，确保各系统运转正常。供

应商须结合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与主要设备清单、主要技术参数投标，所投价格需包含本包全部工程的实施费用，包括运输、施工安装、培训、驻场服务、相关线材和工具等全部费用。

## 六、项目建设要求

### (一) 直播节目播出异态监测

IPTV 监管平台需通过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直播节目播出异态监测。其中，中心监管平台作为控制核心，获取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的直播节目采集监测数据，完成对数据的汇总、整合与分析，重点实现以下功能：

#### 1、播出质量管理

##### (1) 中心监管平台

需实现对集成播控平台、传输分发平台、用户终端的直播高标清节目的质量监测，监测内容至少包括音视频、码流、音视频编码格式等运行数据和传输指标；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对各级采集前端产生的播出质量异态信息进行集中存储和管理，形成 IPTV 播出质量信息库。

##### (2)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不少于 170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进行多维度（含频道音视频层、码流层）一对一技术监测；

支持对节目音视频马赛克、图像静止、视频断流、无视频、无音频、视频解码异常、彩场、彩条等异态进行监测；

故障报警信息支持实时回传至中心监管平台。

##### (3)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64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进行多维度（含频道音视频层、码流层）一对一技术监测；

支持对节目音视频马赛克、图像静止、视频断流、无视频、无音频、视频解码异常、彩场、彩条等异态进行监测；

故障报警信息支持实时回传至中心监管平台。

##### (4)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16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进行多维度（含频道音视频层、码流层）一对一技术监测；

西安市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64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进行多维度（含频道音视频层、码流层）一对一技术监测；

支持对节目音视频马赛克、图像静止、视频断流、无视频、无音频、视频解码异常、彩场、彩条等异态进行监测；

故障报警信息支持实时回传至中心监管平台。

## 2、直播节目内容采集回传监看

### (1) 中心监管平台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对各级采集监测前端回传的直播频道码流接收、汇总和整合，实现多源、多画面、多用户监看，后台统一调度监管系统资源；为适应监管任务需要，提供节目监看功能，对直播节目进行多画面、多用户实时监看；可根据监看请求数量合理调度可用硬件资源，保证多个监看人员同时进行流畅的监看工作。支持频道搜索功能。

### (2)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将集成播控平台（二级）的直播视频流进行回传，可根据用户需求与系统的实际运行状况，选择相应频道进行回传，满足中心监管平台的调阅监看。

### (3)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将传输分发平台（三级）的直播视频流进行回传，可根据用户需求与系统的实际运行状况，选择相应频道进行回传，满足中心监管平台的调阅监看。

### (4)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将用户终端（六级）的直播视频流进行回传，可根据用户需求与系统的实际运行状况，选择相应频道进行回传，满足中心监管平台的调阅监看。

## 3、直播节目采集收录

### (1) 中心监管平台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通过回看节目单或时间段等方式完成对各级采集监测前端指定时段直播节目录像的调阅查看；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对各级监测前端采集的节目数据进行汇总、解析和处理，按照规范的数据格式入库。建立统一的 IPTV 节目编目存储，自动均衡存储空间，

形成 IPTV 节目信息库；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对各级监测前端采集的节目对应的频道名称、播出日期、时间、时长（或结束时间）、存储位置等数据记录在数据库中，形成 IPTV 节目内容库。

(2)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不少于 170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的转码、录像；

录像视频格式支持 H. 264，音频格式支持 AAC，分辨率及码率支持自定义设置；

录像文件存储不少于 30 天。

(3)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64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的转码、录像；

录像视频格式支持 H. 264，音频格式支持 AAC，分辨率及码率支持自定义设置；

录像文件存储不少于 30 天。

(4)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16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的转码、录像；

西安市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64 套直播高标清节目的转码、录像；

录像视频格式支持 H. 264，音频格式支持 AAC，分辨率及码率支持自定义设置；

录像文件存储不少于 30 天。

**(二) 点播节目信息监测**

IPTV 监管平台需通过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点播节目信息监测。其中，中心监管平台作为核心，获取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的点播节目采集监测数据，完成对数据的汇总、整合与分析，重点实现以下功能：

1、许可证信息监测

(1) 中心监管平台

支持对集成播控平台、传输分发平台、用户终端的点播节目许可证信息的集



中存储和管理，同时针对违规点播节目提供人工审核界面功能。

#### (2)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集成播控平台（二级）的 IPTV 点播节目（含节目内容、节目信息）相关播放许可证信息进行监测，支持对无许可证、龙标、劣迹艺人等点播节目异常数据自动报警；

支持对点播节目违规境外剧发现、报警及回传至中心监管平台用于人工审核。

#### (3)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传输分发平台（三级）的 IPTV 点播节目（含节目内容、节目信息）相关播放许可证信息进行监测，支持对无许可证、龙标、劣迹艺人等点播节目异常数据自动报警；

支持对点播节目违规境外剧发现、报警及回传至中心监管平台用于人工审核。

#### (4)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用户终端（六级）的 IPTV 点播节目（含节目内容、节目信息）相关播放许可证信息进行监测，支持对无许可证、龙标、劣迹艺人等点播节目异常数据自动报警；

支持对点播节目违规境外剧发现、报警及回传至中心监管平台用于人工审核。

### 2、点播节目内容采集回传监看

#### (1) 中心监管平台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对各级采集监测前端回传的点播节目码流接收、汇总和整合，实现多源、多画面、多用户实时监看，后台统一调度监管系统资源；可根据监看请求数量合理调度可用硬件资源，保证多个监看人员同时进行流畅的监看工作；支持频道搜索功能。

#### (2)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将集成播控平台（二级）的点播视频流进行回传，采集监测前端提供灵活的点播视频回传任务，可根据用户需求与系统的实际运行状况，选择相应节目进行回传，满足中心监管平台的调阅监看。

### (3)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将传输分发平台（三级）的点播视频流进行回传，采集监测前端提供灵活的直播视频回传任务，可根据用户需求与系统的实际运行状况，选择相应节目进行回传，满足中心监管平台的调阅监看。

### (4)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将用户终端（六级）的点播视频流进行回传，采集监测前端提供灵活的直播视频回传任务，可根据用户需求与系统的实际运行状况，选择相应节目进行回传，满足中心监管平台的调阅监看。

## 3、点播节目内容采集收录

### (1) 中心监管平台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通过回看节目单或时间段等方式完成对任意各级采集监测前端指定时段点播节目录像的调阅查看。

### (2)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不少于 100 小时点播节目的转码、录像；

录像视频格式支持 H. 264，音频格式支持 AAC，分辨率及码率支持自定义设置；

录像文件存储不少于 30 天。

### (3)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100 小时点播节目的转码、录像；

录像视频格式支持 H. 264，音频格式支持 AAC，分辨率及码率支持自定义设置；

录像文件存储不少于 30 天。

### (4)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每个运营商不少于 12 小时点播节目的转码、录像；

录像视频格式支持 H. 264，音频格式支持 AAC，分辨率及码率支持自定义设置；

录像文件存储不少于 30 天。

## (三) EPG/APP 及节目频道监测

IPTV 监管平台需通过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

EPG/APP 信息监测，其中，中心监管平台作为核心，获取集成播控平台（二级）、传输分发平台（三级）、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采集的 EPG/APP 数据，完成对数据的汇总、整合与分析，重点实现以下功能：

### 1、EPG 信息监管

中心监管平台支持对各级采集监测前端采集回传的 EPG 信息进行统一汇总、整合，形成 IPTV EPG 信息库，实现统一管理；

支持对各级采集回传的 EPG 信息进行差异比对，发现非法插播频道或节目；

支持对 EPG 核查中发现的违规节目进行自动报警，显示相关 EPG 核查结果和违规节目的内容信息，监管人员对违规节目进行处理后，处理结果自动录入 EPG 核查数据库。

支持通过时间、区域等条件搜索并查看选定日期所选区域的某监测前端 EPG 信息数据；

支持按照直播、点播、回看栏目分类查看需要查看的 EPG 内容，播放该 EPG 信息展示的节目内容，对疑似违规违法节目内容进行录像、截图取证，将相应取证材料提交给管理员进行审核；

支持查看指定设备相邻两次的比对结果，核实节目上下线情况；

系统具备 EPG 存储功能；

系统具备 EPG 查询功能；

系统具备 EPG 核查功能。

### 2、EPG/APP 信息采集回传

#### (1)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根据设定的计划任务定时进行 EPG/APP 数据采集（包括直播节目表、点播节目表）或实时接收集成播控平台推送的 EPG/APP 信息，上报中心监管平台；

支持获取的 EPG 信息至少包括：节目名称、海报、内容简介、主演、导演、节目、上线时间、节目时长、节目地址等信息；

支持获取的 APP 信息至少包括：APP 名称、发布主体、发布时间、描述、版本等信息；

支持与平台下发的 EPG 信息进行自动比对核查，实现 EPG 信息的防篡改监测，主动发现隐藏频道、私自增设的频道。

### (2)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根据设定的计划任务定时进行 EPG/APP 数据采集（包括直播节目表、点播节目表）或实时接收传输分发平台推送的 EPG/APP 信息，上报中心监管平台；

支持获取的 EPG 信息至少包括：节目名称、海报、内容简介、主演、导演、节目、上线时间、节目时长、节目地址等信息；

支持获取的 APP 信息至少包括：APP 名称、发布主体、发布时间、描述、版本等信息；

支持与平台下发的 EPG 信息进行自动比对核查，实现 EPG 信息的防篡改监测，主动发现隐藏频道、私自增设的频道。

### (3)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自动对用户端数据快速扫描、采集、定位，迅速识别终端内新增、变化数据；

支持自动触发对终端的开机画面、境外剧识别、APP 识别、应用关键字异常、公网监测异常；

支持自动将问题数据推送到中心监管平台进行数据分析、核查和管理；

支持获取的 EPG 信息包括：节目名称、海报、内容简介、主演、导演、节目、上线时间、节目时长、节目地址等信息；

支持获取的 APP 信息包括：APP 名称、发布主体、发布时间、描述、版本等信息；

支持与平台下发的 EPG 信息进行自动比对核查，实现 EPG 信息的防篡改监测，主动发现隐藏频道、私自增设的频道。

### (四) 节目一致性监测

IPTV 监管平台需通过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节目一致性监测，其中，中心监管平台作为核心，获取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采集的画面内容特征值数据，完成对数据的汇总、整合与分析，重点实现以下功能：

#### 1、一致性监测核查

中心监管平台需自动完成对各级采集的节目内容进行一致性比对监测，支持

对截播、插播、错播和漏播时自动识别报警。

## 2、节目内容特征值提取

### (1)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采集直播节目内容的特征值信息，实时存储到数据库中；

支持与平台下发的节目特征值信息自动比对；

支持节目内容的插转播监测。

### (2)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采集直播节目内容的特征值信息，实时存储到数据库中；

支持与平台下发的节目特征值信息自动比对；

支持节目内容的插转播监测。

### (3)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采集直播节目内容的特征值信息，实时存储到数据库中；

支持与平台下发的节目特征值信息自动比对；

支持节目内容的插转播监测。

## (五) 违规节目信息监测

IPTV 监管平台需通过中心监管平台与各级采集监测前端相配合，实现违规节目信息监测，其中，中心监管平台作为核心，获取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采集的违规节目画面，完成对数据的汇总、整合与分析，重点实现以下功能：

### 1、IPTV 敏感信息库

中心监管平台建立 IPTV 敏感信息库，支持对淫秽色情、侵权盗版、非法台标、媒体报道禁用词等各类敏感节目信息的统一归档存储。

### 2、图像语音智能 AI 鉴别、监测报警

#### (1)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视频帧中的图像、字幕进行审核，实现对直播和点播节目内容中出现的低俗色情内容，血腥、暴力、恐怖内容，台标等内容进行全面审核；

支持根据色情审核模型，针对健身、艺术品等正常较裸露场景，保持更高精度识别；

支持根据暴恐审核模型，精准识别图像中是否包含杀人流血场景、暴恐袭击

场景、恐怖分子头目照片、恐怖组织的旗帜、暴力行为等内容；

支持根据人脸识别模型，精准识别图像中的目标人物，最小识别人脸尺寸不高于 80px\*80px。

#### (2)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视频帧中的图像、字幕进行审核，实现对直播和点播节目内容中出现的低俗色情内容，血腥、暴力、恐怖内容，台标等内容进行全面审核；

支持根据色情审核模型，针对健身、艺术品等正常较裸露场景，保持更高精度识别；

支持根据暴恐审核模型，精准识别图像中是否包含杀人流血场景、暴恐袭击场景、恐怖分子头目照片、恐怖组织的旗帜、暴力行为等内容；

支持根据人脸识别模型，精准识别图像中的目标人物，最小识别人脸尺寸不高于 80px\*80px。

#### (3)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

支持对视频帧中的图像、字幕进行审核，实现对直播和点播节目内容中出现的低俗色情内容，血腥、暴力、恐怖内容，台标等内容进行全面审核；

支持根据色情审核模型，针对健身、艺术品等正常较裸露场景，保持更高精度识别；

支持根据暴恐审核模型，精准识别图像中是否包含杀人流血场景、暴恐袭击场景、恐怖分子头目照片、恐怖组织的旗帜、暴力行为等内容；

支持根据人脸识别模型，精准识别图像中的目标人物，最小识别人脸尺寸不高于 80px\*80px。

### (六) 人工智能监测引擎

针对监测前端采集到的点播节目进行内容智能分析，构建违规样本库，完成对 IPTV 节目内容是否存在违规、敏感内容的自动研判提供依据。样本库支持自定义增加，根据不同业务监测类型搭载相应样本库。系统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识别分析淫秽色情、低俗暴恐等违规有害节目，系统自动接收并实时显示报警信息，可对相关违规有害节目内容进行查询播放。

### (七) 数据分析及可视化

中心监管平台需提供数据分析及可视化功能，支持对 IPTV 节目信息和违规

信息进行分析统计,自动生成监管报告,为用户提供各种直观、内容丰富的报表,为了解全面情况、实施宏观管理等提供足够的支持;

支持生成多种类型报表:包括节目频道安全播出统计、节目内容播出质量统计、节目频道变动统计、新增频道统计、点播节目上下线统计、违规形态统计、敏感信息统计等;

支持对各监测前端及整个 IPTV 运行总体情况进行汇总分析;

支持可视化技术,进行多维度呈现,实现监测监管数据的关联分析和全景可视化;

支持多种可视化模板配置、界面布局设置,可根据实际监管监测业务需求对具体页面进行定制。

### **(八) 系统配置管理**

中心监管平台需提供系统配置功能,重点实现以下功能:

#### **1、业务配置管理**

监测前端管理:支持对各监测前端的增删改查等业务操作,包括前端名称、通讯地址/端口、编号、地域、经纬度等信息的修改,同时能展示前端的板卡配置情况;

采集任务管理:支持对各级监测前端直播频道采集任务、点播 EPG 采集任务、回看 EPG 采集任务的统一调度;

报警参数管理:支持对各监测前端各节目各类报警门限、报警开关的统一管理。

#### **2、用户账户管理**

支持各平台各级各类操作用户进行一站式的用户账号管理,形成集中的用户信息库,作为整个业务系统的基础数据;

支持对系统的用户角色进行合理分配,按照不同的功能职责内置相应的角色,并和操作权限绑定;

支持将系统的用户和监测前端进行绑定,针对不同用户设置不同的监测前端访问权限。

#### **3、专项任务管理**

支持在重要时期,自定义任务模板。例如:在国庆阅兵、春晚等重大直播任

务时，工作人员在平台调配后台优势资源来配合完成重点业务监测，包括设定完成：错播监测、人脸识别等功能。监管人员根据业务监测的具体需求自定义多个任务调度模板，系统支持模板之间的互相切换。

#### 4、机顶盒画面采集、录制、回传

支持在中心监管平台实现对 IPTV 机顶盒的模拟操作，并实时回传实际播出节目内容；

支持控制机顶盒模拟用户操作的功能，完成直播节目、回看节目、点播节目、其它资讯类节目的收看等功能；

支持对机顶盒输出画面的实时录制。

#### （九）中心平台基础支撑

完成中心监管平台各功能建设所需的各类支撑设备，包括业务承载服务器、GPU 服务器、嵌入式多画面设备、交换机、操作终端等。具体要求详见十、项目清单。

#### （十）采集监测前端

本次项目所需的采集监测前端包括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其中：

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监测前端，对集成播控平台节目信号和 EPG/APP 数据信息进行采集，采集前端部署于监测中心机房，集成播控平台出口数据通过光纤方式统一汇聚到省监测中心机房，集成播控平台（二级）采集前端需具备不少于 170 套直播节目、100 小时每日点播节目的采集、监测与收录能力，录制时长不低于 30 天。

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监测前端对移动、联通、电信三个运营商传输分发平台节目信号和 EPG/APP 数据信息进行采集，采集前端部署于监测中心机房，传输分发平台出口数据通过光纤方式统一汇聚到省监测中心机房，传输分发平台（三级）采集前端针对每个运营商需具备不少于 64 套直播节目、100 小时每日点播节目的采集、监测与收录能力，录制时长不低于 30 天。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前端对 13 个市县级移动、联通、电信三个运营商用户终端节目信号和 EPG/APP 数据信息进行采集，采集前端部署于监测中心机房，各地市的 IPTV 用户终端信号统一汇聚到省监测中心机房，用户终端（六级）



采集监测前端针对每个运营商需具备不少于 16 套直播节目、12 小时每日点播节目的采集、监测与收录能力，录制时长不低于 30 天。其中西安市监测前端针对每个运营商需具备不少于 64 套直播节目、12 小时每日点播节目的采集、监测与收录能力。

各级采集监测前端须采用广播电视监测专用设备，嵌入式架构，支持多类型信号的接入，为未来形成全媒体业务融合监管体系建立良好的技术基础。

为降低中心平台的业务负荷，各级采集监测需充分考虑边缘计算，充分利用各级采集监测前端分配监测处理能力。

### （十一）安全系统

根据 GB/T 22240-202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和 GY/T 337-2020《广播电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的安全保护等级确定原则，本系统定级为等保二级，监管平台参照等保二级要求的安全防护措施进行整体建设。本项目等级保护安全保障建设的总体安全策略将是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标准，从多个层面进行建设，满足在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的安全需求。

系统建设过程中和系统建设完成后，严格按照等保二级要求进行建设并完成等保测评及备案工作。系统正式上线前，进行上线前的安全性测试。

### （十二）系统网络

本平台建设必须支持 IPv6，要求 IP 流量经过的所有设备均支持 IPv6 协议栈。广电行业目前申请到的 IPv6 地址字段为 240a:4000::/21，平台建设应按照总局相关文件要求，新增 IPv6 地址使用本规划内地址，并将 IPv6 地址分配和使用情况报备。

## 七、系统集成要求

（一）供应商需将货物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提供的系统软硬件采用国产自主可控产品，且满足后续等保建设的要求。

（二）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需要，合理安排进场安装调试时间。

（三）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完成系统开发、部署，以及完成与其他相关业务系统的联合调试等，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初验，投入试运行阶段；完成性能优化

并终验合格，正式交付使用，进入免费质保期。实施过程中的所有相关费用等由本项目供应商承担。

1. 初验要求：

项目初验条件：

- (1) 按照本项目合同要求的所有软硬件供货齐全；
- (2) 完成本项目软硬件安装、调试。

2. 项目初验通过后，投入试运行，试运行至少 3 个月，试运行期间：

(1) 供应商必须按照项目招标技术要求和采购人监测业务工作需要，对系统功能进行修改完善，对性能进行优化，并及时解决试运行中出现的问题。

(2) 操作使用驻场支持：供应商必须安排 3 名人员驻场服务，负责使用系统并按照采购人监管业务工作要求按时提交监测监管报表、报告等。

(3) 供应商必须配合完成对项目的软件测评和安全测评工作，并按照测评整改意见，完成整改、完善等工作。

3. 终验项目终验条件：

- (1) 解决系统试运行期间存在的全部问题。
- (2) 试运行后，系统连续稳定运行满 3 个月以上。
- (3) 通过本项目软件测评和安全测评，并完成对测评发现问题的整改。

(4)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和国家广电总局相关规定，配合采购人进行验收，终验要求合同项下所有设备与系统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投标文件所承诺各项技术参数（招标文件要求）。

(5)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总体架构设计、系统集成设计、进度计划、实施人员规划及安装、调试、测试、验收方案。

(6) 供应商应依据本项目系统集成交付进度，定期召开项目联络会议，完成项目的阶段评审、实施情况报告、竣工图、系统拓扑图及项目相关文件编制，并在项目验收时一并移交。

(7) 设备安装、调试所需的工具、安装材料等需供应商自行解决。

(8) 系统须包含相应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GIS 地图等相关软件。

(9) 本项目的所有研制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由此所引起的任何纠纷或经济赔偿等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处理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 八、售后服务

### (一) 质量保证期

本项目质量保证期为终验合格后 6 年。质保期内，供应商须对本项目系统集成所有货物提供硬件设备原厂质保、软件免费升级、免费等保测评及备案、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 (二) 售后服务内容

#### 1. 供应商承诺：

(1) 在质量保证期内软件免费升级，本项目监管对象的视听节目传播技术、传输协议升级变化，或页面模板发生变化时，或采购人对监测对象的数量进行微调时，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免费完成监测软件的升级完善工作。

(2) 在驻场期内至少派 1 名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驻场技术支持；在重要时期或专项任务期间，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增加 1 名人员，从事监测技术支持工作。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等保测评及备案，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测评时间间隔和次数，免费完成系统等保二级评测及备案工作。

2. 项目实施团队须具有长期服务能力，应为采购人提供及时周到的系统技术支持。

3. 项目实施团队应在采购人提出问题后 2 小时内以电话方式解答解决提出的问题或给出服务计划安排通知。如果不能以电话的方式解决，4 小时内远程解决。如果远程解决不了，12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赴现场检查维修或更换。一般故障应当时修复，严重故障应 24 小时内修复。

4. 在质量保证期内，硬件维修更换、软件故障排除等所需一切支出（包括工程师差旅费等支出）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质保期满后继续提供技术服务。

5.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承诺无条件，免费对平台系统进行备品备件更换和现场技术支持，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技术响应，提供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

6. 若出现因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相应功能的状况，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7. 技术维护服务完成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正规的维护报告（巡检报告

或应急故障排除报告等），并应得到采购人签字认可。

### 九、项目培训

（一）供应商应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10 天境内免费技术培训，应有详细的技术培训方案。

（二）培训时，供应商须为受训人员提供完整的培训教材，包括文字资料 and ppt 讲义等。

（三）培训时间、地点和人数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四）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技术原理、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方案、故障判断排除，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和应用软件的操作使用等。

（五）培训实施要以方便培训对象参与为主要原则，配合实际操作，使培训对象具备较为熟练的系统操作及管理的能力。

### 十、项目清单

序号	系统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一	IPTV 监管系统软件	主要包含直播节目安全播出异态监测，点播节目信息监测、EPG/APP 及节目频道监测、节目一致性监测、违规节目信息监测、人工智能监测引擎、数据分析及可视化系统、系统配置管理等功能模块。详见六、项目建设要求（一）至（八）	1	套
二	中心平台基础支撑			
2.2	业务承载设备 (服务器)	国产化品牌，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预装正版国产安全防病毒软件； 处理器：配置≥2 颗处理器，核心不低于 10 核，主频≥2.4GHz； 内存：≥64GB； 硬盘：≥3 块 600GB SAS 硬盘； 阵列卡：支持 RAID0/1/5/10； 网卡：≥2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网口；	5	台

		电源：1+1 冗余冗余电源。		
2.3	人工智能识别专用服务器 (GPU 服务器)	<p>国产化品牌，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p> <p>机箱：标准机架式；</p> <p>CPU：2 颗 Intel Xeon Gold 5218 或以上处理器，单处理器核心<math>\geq 16</math>核，主频<math>\geq 2.3\text{GHz}</math>；</p> <p>内存：<math>\geq 4 \times 32\text{GB}</math> DDR4 内存，频率<math>\geq 2933\text{MHz}</math>；</p> <p>硬盘：<math>\geq 2 \times 480\text{GB}</math> SSD，<math>\geq 3 \times 1.2\text{TB}</math> SAS 硬盘；</p> <p>网口：<math>\geq 2</math>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网口；</p> <p>电源：1+1 冗余电源；</p> <p>GPU 卡：1 块 GPU 卡，显存<math>\geq 16\text{GB}</math>。</p>	1	台
2.4	嵌入式多画面设备	<p>19 英寸工业级机架式机箱；</p> <p>前后机箱加嵌入式业务监测卡，支持<math>\geq 4</math> 个槽位，支持板卡热插拔；</p> <p>支持<math>\geq 6</math> 个数据输入网口、2 个数据输出网口、1 个管理网口，支持数据输入/数据输出/管理口物理分离；</p> <p>支持<math>\geq 6</math> 路 HDMI 输出、3 路 VGA 输出和 3 路模拟音频输出；</p> <p>支持 UDP、RTSP、RTMP、HLS 和 HTTP 等输入；</p> <p>支持<math>\geq 12</math> 路 4K/60 路高清/144 路标清信号解码；</p> <p>支持主流的视频格式：AVS2、H.265、H.264、MPEG2、MPEG4、AVS、AVS+等；</p> <p>支持主流的音频格式：MPEG、AAC、AC3、DRA 等；</p>	1	台

		<p>支持音视频转码，视频 H.265/H.264 格式，音频 AAC 格式，转码参数可自定义，TS OVER UDP 输出；</p> <p>支持静帧、彩条、黑场、彩场、音频无伴音等异态报警；</p> <p>支持节目名称、音量柱等 OSD 叠加功能；</p> <p>支持拼接画面 IP 输出，编码格式为 H.264，输出格式为 UDP 或 RTSP。</p>		
2.5	数据交换设备	<p>应用层级：三层；</p> <p>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p> <p>交换容量：<math>\geq 598\text{G}/5.98\text{Tbps}</math>；</p> <p>包转发率：<math>\geq 252\text{Mpps}</math>；</p> <p>端口：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math>\geq 4</math> 个万兆 SFP+，配置<math>\geq 4</math> 个万兆光模块。</p>	2	台
2.6	集中存储设备（主）	<p>缓存：<math>\geq 64\text{GB}</math>；</p> <p>支持存储硬盘热插拔；</p> <p>支持 Raid0/1/5/6/10；</p> <p>配置<math>\geq 285\text{TB}</math> 有效存储空间；</p> <p>配置冗余电源。</p>	1	台
2.7	集中存储设备（备）	<p>缓存：<math>\geq 64\text{GB}</math>；</p> <p>支持存储硬盘热插拔；</p> <p>支持 Raid0/1/5/6/10；</p> <p>配置<math>\geq 285\text{TB}</math> 有效存储空间；</p> <p>配置冗余电源。</p>	1	台
2.8	时钟系统	<p>国产品牌；</p> <p>支持接收北斗导航系统信号；</p> <p>具有自动锁定信号的功能；</p>		

		<p>支持时间日期信息显示；</p> <p>支持显示北斗信号源个数(卫星个数)；</p> <p>具有断电记忆配置功能,来电重启恢复(无需重新配置)；</p> <p>天线输入接口:BNC 接头,阴型,50Ω；</p> <p>网口:10/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RJ45。</p>		
2.9	PC 监测终端	<p>国产化品牌,预装正版操作系统；</p> <p>预装正版国产安全防病毒软件；</p> <p>CPU 英特尔 酷睿 i7 10 代以上,核心 ≥8,线程 ≥16,主频 ≥3.8GHz；</p> <p>内存 ≥16G；</p> <p>硬盘 ≥256GB SSD+1TB 机械硬盘；</p> <p>含键盘、鼠标；</p> <p>显示器 ≥28 吋,对比度 ≥1000:1,分辨率 ≥1920×1080。</p>	3	台
2.10	移动监测终端	<p>国产化品牌,预装正版操作系统；</p> <p>预装正版国产安全防病毒软件；</p> <p>CPU 英特尔 酷睿 i7 11 代以上,核心 ≥4,线程 ≥8,主频 ≥2.1GHz；</p> <p>内存 ≥16G；</p> <p>硬盘 ≥512GB SSD；</p> <p>含鼠标；</p> <p>显示器 ≥14 吋,分辨率 ≥1920×1080。</p>	6	台
2.11	音箱	用于监测报警声音输出。	1	台
2.12	打印机	<p>国产品牌,自动双面打印机。</p> <p>打印机类型:激光式；</p> <p>连接方式:USB、以太网、Wifi 端口；</p> <p>单面纸张尺寸:A4; A5; A6。</p>	2	台

三	<b>IPTV 集成播控平台 (二级) 采集监测系统</b>			
3.1	采集专用设备	详见六、项目建设要求 (九) 采集监测前端	1	套
3.2	边缘计算设备	国产化品牌, 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处理器: 配置 $\geq 2$ 颗处理器, 核心 $\geq 10$ 核, 主频不低于 2.4GHz; 内存: $\geq 64GB$ ; 硬盘: $\geq 3$ 块 600GB SAS 硬盘; 阵列卡: 支持 RAID0/1/5/10; 网卡: $\geq 2$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网口。	3	台
3.3	数据交换设备	应用层级: 三层;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交换容量: $\geq 598G/5.98Tbps$ ; 包转发率: $\geq 252Mpps$ ; 端口: $\geq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 个万兆 SFP+, $\geq 4$ 个万兆光模块。	2	台
四	<b>IPTV 传输分发平台 (三级) 传输分发平台 监测采集系统</b>			
4.1	采集专用设备	详见六、项目建设要求 (九) 采集监测前端	1	套



4.2	边缘计算设备	<p>国产化品牌，预装正版操作系统；</p> <p>要求采用标准工业级机箱；可插拔双电源；</p> <p>英特尔 CPU 处理器，主频<math>\geq 3.60\text{GHz}</math>；</p> <p>内存<math>\geq 16\text{G DDR4}</math>；</p> <p>支持<math>\geq 4</math>个风扇；</p> <p>支持<math>\geq 4</math>块可插拔硬盘；</p> <p>标配<math>\geq 3</math>个千兆网口；</p> <p>支持<math>\geq 2</math>路 DVI、1路 VGA 输出接口。</p>	3	台
五	IPTV 用户终端（六级）采集监测系统			
5.1	采集专用设备	详见六、项目建设要求（九）采集监测前端	14	套
5.2	边缘计算设备	<p>国产化品牌，预装正版操作系统；</p> <p>要求采用标准工业级机箱；可插拔双电源；</p> <p>采用英特尔 CPU 处理器，主频<math>\geq 3.60\text{GHz}</math>；</p> <p>内存<math>\geq 16\text{G DDR4}</math>；</p> <p>支持<math>\geq 4</math>个风扇；</p> <p>支持<math>\geq 4</math>块可插拔硬盘；</p> <p>标配<math>\geq 3</math>个千兆网口；</p> <p>支持<math>\geq 2</math>路 DVI、1路 VGA 输出接口。</p>	14	台
六	安全系统			
6.1	防火墙	<p>设备架构：基于 ARM 架构，标准机架式设备；</p> <p>设备接口：<math>\geq 8</math>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2个 SFP 光接口+1个 Console</p>	1	套

		口； 处理能力：网络处理能力 $\geq 2\text{Gbps}$ ，并发连接 $\geq 100$ 万，每秒新建连接 $\geq 2$ 万/秒； $\geq 16$ 个 SSLVPN 并发用户数； $\geq 16$ 个 IPsecVPN 并发隧道数。		
6.2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包含防病毒系统)	国产化，支持 64 位操作系统、产品不与主流防病毒软件存在冲突、系统支持多级架构，支持上下级管理，支持优先级管理、控制台采用 B/S 方式，具备杀毒功能、XP 盾甲功能、数据防泄漏功能、EDR 功能、终端脆弱性检测功能、进程管理功能、远程维护功能、外设控制功能、准入控制功能、补丁分发功能。		
6.3	日志收集与分析	处理能力：事件综合处理性能不少于 2000EPS； 设备架构：标准机架式设备， $\geq 6$ 个千兆电口， $\geq 2$ 个扩展插槽， $\geq 1$ 个 Console 接口， $\geq 1$ 块 2T 硬盘； $\geq 25$ 授权节点。		
6.4	运维安全管理与审计	设备架构：采用专用千兆多核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标准机架式设备， $\geq 6$ 个千兆电口， $\geq 2$ 个接口扩展槽位，内置 $\geq 1$ 块 4TB 硬盘，冗余电源，支持液晶屏； 审计能力：支持 $\geq 300$ 路图形会话或 800 路字符会话并发； $\geq 50$ 点资产授权。		
七	等保测评			

7.1	提供二级等保测评服务		1	套
八	<b>驻场服务</b>			
8.1	至少提供一人驻场服务		3	年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 二、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综合评估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初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须提供证明材料有：
1.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1.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1.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特定资格条件,需要提供的资料有:
2.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有: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细则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构成无重大缺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报价	报价唯一,且未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预算;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一致;
	投标有效期、授权有效期	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投标文件响应性	建设期、质保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对招标文件要求无重大偏离;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情形。

### 2、综合评估打分:

2.1 澄清有关问题: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评审细则(总分 100 分)

类别	总分	评审要素	分项分值
投标 报价	10 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p> <p>2.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的公式计算得分。</p> <p>3.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p>	10 分
服务 需求 理解 程度	10 分	<p>对本项目服务内容了解全面完整、准确充分,对本项目的系统服务需求理解表述准确清楚的,得 7-10 分;</p> <p>对本项目服务内容了解较为全面、充分,对本项目的系统服务需求理解表述较为准确清楚的,得 3-7 分;</p> <p>对本项目服务内容了解不全面,对本项目系统服务需求理解表述不准确的,得 0-3 分。</p>	10 分

软件 技术 方案	15分	<p>方案可行性强，需求分析深刻全面，重难点分析精准突出，解决思路及方案针对性强的，得10-15分；</p> <p>方案有一定的可行性，需求分析较一般，重难点分析较一般，解决思路及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5-10分；</p> <p>方案基本可行，需求分析和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思路及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稍有欠缺的，得0-5分。</p>	15分
系统 功能 设计	15分	<p>系统功能设计全面翔实，技术实现可行性高，系统建成后有助于采购人日常监测业务开展与监测水平提升的，得10-15分；</p> <p>系统功能设计较为全面，技术实现可行性较高，系统建成后对采购人日常监测业务开展与监测水平提升程度较高的，得5-10分；</p> <p>系统功能设计与技术实现存在欠缺，可行性较差的，或未提供设计与实现说明的，得0-5分。</p>	15分
硬件 设备 技术 参数 及来 源渠 道	15分	<p><b>技术参数：</b></p> <p>硬件设备选型原则为主流、成熟且稳定的国产产品，供应商须参照招标内容中各产品的技术参数项在技术偏离表中逐项应答，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技术资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验或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彩页、说明书等相关资料）提供齐全者，得10分。采购要求中各产品指标项，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人须针对优于采购文件指标项进行详细说明并附相关佐证材料）。</p>	10分

		<p><b>来源渠道：</b></p> <p>所投产品均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规定，并在投标文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及来源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认证证书、原厂授权、官网截图、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等证明材料）。</p> <p>相关材料齐全、明确且具备较强针对性的，计 3-5 分；</p> <p>缺少部分证明材料或相关材料明确程度一般的，计 1-3 分；</p> <p>未提供证明材料或仅提供个别证明材料或相关材料无法佐证所投产品的，计 0-1 分。</p>	5 分
项目 团队 配备 情况	6 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证书，得 2 分；</p> <p>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 2 分；</p> <p>拟派项目团队内其他成员具有高级工程师或相关等级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p>注：以上项目团队成员须提供 2022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6 分
工作 计划	5 分	<p>有合理的阶段划分，各阶段有明确的工作目标、有可行的时间进度安排；</p> <p>投标单位提供详细的监管平台建设方案和系统实施步骤、要点，技术方案的总体框架设计、系统体系架构、应用环境、部署模式、实施等描述先进合理、完整、可行，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且具有实际的可行性。由评标委员会按其响应程度进行自主赋分。</p> <p>计划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按照其理解及响应程度得 3-5 分；</p>	5 分



		<p>计划内容一般、合理可行的，按照其理解及响应程度得 1-3 分；</p> <p>计划内容缺乏、阐述不清楚，按照理其解及响应程度得 0-1 分。</p>	
应急处置方案	10 分	<p>有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如客观条件变动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对此有明确具体的承诺，根据各投标单位的响应情况进行赋分。</p> <p>应急预案详细列举出各类突发事件及解决措施，方案详细且可操作得 7-10 分；</p> <p>应急方案较少且操作性一般得 4-7 分；</p> <p>应急方案粗略得 0-4 分。</p>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8 分	<p>对投标单位提出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内容、技术支持方案、服务措施、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并酌情打分：</p> <p>售后服务方案详细，计划全面，响应及时，能全面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 6-8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计划基本全面，能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 3-6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一般，计划不全面的，得 0-3 分。</p>	8 分
类似业绩	6 分	<p>投标单位提供 2020 年 8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满分 6 分。（原件备查）</p>	6 分
说明		<p>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打分。</p> <p>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p> <p>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p>	

	<p>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p>5、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p>
--	---

**3、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技术得分相同的并列。

###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委员会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

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8），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在投标时投标投标人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投标人红色公章）。（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在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投标人红色公章）。（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7.1 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各级预算单位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做好统筹协调，确定并预留本部门各预算单位食堂采购农副产品总额的一定比例定向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确定预留比例，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时要遵循就近、经济的原则，在确保完成既定预留比例的基础上，鼓励更多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注重扶贫实际效果。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 7.2 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对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各级预算单位可根据符合条件的物业公司数量等具体情况，按规定履行有关变更采购方式报批程序后，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有关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进行政策性扣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项目编号：ZYZB2022-GK1138

(正本或副本)

## 陕西省 IPTV 监管系统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2 年\_\_月\_\_日

# 目 录

(格式自拟)

## 一、投标函

致：陕西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1. 投标报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将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和采购人的定标结果。
6.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样品（如涉及）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 2.2 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  
次\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日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此页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投标报价表

#### 3.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	建设期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本表除投标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若有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证明资料，请与本表一并密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3.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费用名称/类别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					
N					

- 注：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如有多种品规，每种品规均需注明投标报价。  
 3. 如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四、投标保证金

提供保证金付款凭证复印件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复印件。

## 五、商务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商务要求，并封装至投标文件中。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如果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 资格审查文件（以下相关资料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内容须清晰可见）

1、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资格条件。须提供提供的证明材料有：

1.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1.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1.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1）；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2）；

2. 特定资格条件

2.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有：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附件 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

(具备/不具备)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

意接受主业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无不良行为，产生的重大违法记录为\_\_\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1. 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2.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 投标人资格声明****1. 投标人资格声明****1. 名称及其它情况**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公司性质: \_\_\_\_\_

职工总人数: \_\_\_\_\_

**2. 投标人最近三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间	案由	涉及金额	目前办理情况

**3. 开户行名称和地址:** \_\_\_\_\_**4. 其他情况:**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如贵方要求我们同意出示进一步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 投标人企业关联关系声明函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 与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_\_\_\_\_。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_\_\_\_\_。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 对第三章“合同条款前附表”项目实施地点、建设期、质保期、付款方式、项目团队要求、质量保证、验收要求等合同条款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四) 投标人业绩情况****投标人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1. 本表后附业绩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五) 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 (如果有, 格式自拟)。

## 六、技术部分

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评审方法”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并封装至投标文件中。

2.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请完成下列附件：

附件 3：技术响应表

附件 4：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附件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6：供货内容一览表

## 附件 3:

##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注:1. 本表须对“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的技术要求部分逐条响应。

2. 偏离说明填写: 优于、满足或低于。低于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响应, 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 附件 4:

##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 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注: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不适合投标人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5: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附件 6:

## 供货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

##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 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 其它资料

## 附件 7：（如有）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8：（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附件 9：（如有）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封袋/封箱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招标文件封袋/封箱正面标识式样

<p>致：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招标大会不得启封）</p> <p>投标人名称（公章）：</p> <p>开标时间：</p>
---

格式 B：电子版封袋/封箱正面标识式样

<p>致：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电子版本</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招标大会不得启封）</p> <p>投标人名称（公章）：</p> <p>开标时间：</p>
--



**格式 C：开标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正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开标一览表

(非招标大会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标时间：